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西醫基層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中區分會 函

機關地址：台中市豐原區成功路 620 號 4 樓
聯絡人及電話：陳詩旻、謝育帆 (04) 25121367
傳真：(04) 25251648
電子信箱：tcdm@mail@gmail.com

114. 5. 15

受文者：如正副本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12 日
發文字號：中區醫審中字第 1140000031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主旨

擬辦意見：	
理事長核示	
日期：	辦理情形：

主旨：檢送本會 114 年 4 月分科管理會議紀錄乙份，計有 6 科(詳附件，電子檔已諒達)，請查照。

正本：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西醫基層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
副本：本會委員、科管召集人、審查召集人、中區四醫師公會、診所協會

主任委員 陳宏麟

114 年度中區西醫基層總額管理方案

114 年 4 月分科管理會議紀錄暨各科召集人名單

----- 家醫科 -----

114 年 4 月 23 日

 討論事項：

案一、選舉家醫科召集人。

決議：經推選黃錫鑫醫師為家醫科召集人，柯存財醫師為副召集人。

案二、推選家醫科副召集人及各縣市對會員聯絡窗口。

決議：推選各縣市代表為對會員聯絡窗口如下

台中市：陳伯修醫師。大台中：黃錫鑫醫師。

彰化縣：楊玉隆醫師。南投縣：蘇訓正醫師。

案三、四縣市是否依慣例各推薦一位列席科委員。

決議：保留推薦名額。

 臨時動議：

臨一、由於過去函示輔導未改善之診所有反映沒有收到信件，如何因應。

決議：改為電話輔導或寄雙掛號信輔導。

----- 婦產科 -----

114 年 4 月

 本次會議決議事項：

1. 科召集人：魏重耀
2. 副科召集人：施英富

----- 骨 科 -----

114 年 4 月 17 日

 本次會議決議事項：

1. 選舉科召、副科召：科召廖慶龍，副科召吳國暉。
2. 確認骨科科委員通訊錄無誤。
3. 有鑒於日益嚴重之醫療糾紛，X 光為骨科醫師基本的檢查工具，X 光抽審指標修定為：> 30%為抽審指標。
4. 請各位醫師依醫療專業，如實申報 X 光，過多、不合醫療常規的 X 光醫令仍會被核刪。
5. 放寬 X 光抽審指標後，會持續監控中區骨科整體醫療費用成長狀況，若過度成長，X 光抽審指標會再做修正。

6. 其他醫療費用管控、抽審指標照舊。

耳鼻喉科

114 年 4 月 16 日

會議決議：

1. 審查指標維持，耳鼻喉科專科醫師診療費平均每張大於 200 點 / 參加耳鼻喉科管理的非耳鼻喉專科醫師平均每張大於診療費 100 點會被抽審。
2. 均衡申報，實作實報。
3. 治療(診療)需符合適應症，例如：有申報 54019，但只有下 URI 的診斷，會被核刪耳鼻喉局部治療 54019。
4. 除病歷記載及診斷外(SOAP)，若有局部治療、處置及內視鏡檢查，最好能附上圖示。
5. 鼻噴劑用藥的合理比例及適應症，請依照仿單的內容，包含年齡(幾歲以上)及疾病診斷必須有過敏性鼻炎/血管運動性鼻炎；及另外部分噴劑可用於 18 歲以上成年人的鼻息肉/鼻竇炎，例如：Nasonex (MOMETASONE)。
6. 前庭平衡檢查(22017C)請依規定：兩次檢查之間隔需至少三個月，若有病情加重或變化需要再追蹤則不在此限。

皮膚科

114 年 4 月 30 日

會議決議：

1. 診所代號 r%S!*7Qp8 於本屆科委監控的 12 個月份中，有 11 個月份位於指標超過 P90 項目數的前二名(10 個月份都在第一名)，最高曾經單月超過指標達 7 個項目，每人合計點數/增加點數/件數成長率/合計點數成長率/每人診療費/就醫次數這 6 個項目 PR 值幾乎都是名列前茅，整體申報成長相當高，決議“隨機抽審”三個月“申報金額最高”的 20 本病歷。
2. 診所代號 r*/!&9Fi8 於本屆科委監控的 12 個月份中，有 9 個月份位於指標超過 P90 項目數的前二名(12 個月份都在前三名)，在完全沒有申報 04 案件的申報方式下(能扣除一項指標)，每人合計點數/每人診療費/就醫次數/非慢性病每日藥費 12 個月份幾乎百分之百超過 P95，申報方式太突出，決議“隨機抽審”三個月“申報金額最高”的 20 本病歷。
3. 醫師公會全聯會西醫基層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中區分會檢送 113 年第 3 季駁回率 100%診所輔導名單，皮膚科共 1 家，將由科召集委員協助輔導。
4. 進行下屆科委召集人選舉
科召集委員：南投戴偉竣醫師
副科召集委員：彰化朱俊盈醫師

114 年 4 月

 會議決議：

1. 小於 15 歲的兒童青少年為較困難處理個案，允許初診時申報兩項 344 點以上處置 45098C，45099C，每月申報兩項治療費之個案佔比不得逾 10%。
2. 成人個案單一處方簽不宜開立兩項治療處置費即 45010C、45046C、45087c、45102c、45100c 包含初診個案在內。
3. 45013C 深度心理治療需耗時 40 分鐘之會談，應當有詳細的記錄，包含治療的目的及方向，處置方法及往後的治療方向，並請患者簽名。
4. 同仁開立治療處置費用，請注意門診所耗的工時是否合理？診所只有一位醫師，每月門診人次超過 1500 人之診所，治療處置費申報量宜考量工時酌減。
5. 基層診所若開立人格衡鑑、心理衡鑑、智力測驗及職能評估等上述處置，請附上心理師或職能治療師簽名。
6. 近年來精神科基層診所醫師從 58 位增加到 100 位以上，診所已達 70 多家，因此中區基層精神科醫療費用逐步增加中，請中區業務組加以考量，加上身心健康議題近年漸受民眾關注，門診個案增加，這也是精神科成為成長科的重要因素。

114 年中區西醫基層總額管理方案各科召集人名單

科別	召集人	副召集人
家醫科	黃錫鑫	柯存財
內科	蕭志界	吳英偉
外科	蔡文仁	藍毅生
小兒科	蔡牧樵	曾思遠
婦產科	魏重耀	施英富
骨科	廖慶龍	吳國暉
耳鼻喉科	莊永勳	劉俊欣
眼科	陳寶全	涂俊銜
皮膚科	戴偉竣	朱俊盈
精神科	馮尚淳	王志中
復健科	劉真真	林寶幼